



大会

Distr.: General
3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
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
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
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

第二届会议

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5 日，纽约

主席协助谈判文件

第一部分

导言

1. 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已根据大会第 [72/249](#) 号决议的规定召开，目的是审议大会第 [69/292](#) 号决议所设筹备委员会关于案文内容的建议，并为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拟订案文，以尽早制定该文书(见第 [72/249](#) 号决议，第 1 段)。
2. 谈判应处理 2011 年商定的一揽子事项中确定的专题，即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特别是作为一个整体的全部海洋遗传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包括惠益分享问题，以及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环境影响评估和能力建设及海洋技术转让等措施(同上，第 2 段)。
3. 会议的工作和成果应完全符合《公约》的规定。该进程及其结果不应损害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同上，第 6-7 段)。
4. 2018 年 9 月 4 日至 17 日举行了会议第一届会议，与会者讨论了在 2011 年商定的一揽子事项中确定的专题和一些交叉问题。此后，会议主席针对会议提出的编写一份文件的要求，在联合国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协助下编写了本文件，旨在促进有针对性的讨论和基于案文的谈判。主席在闭幕式上的发言([A/CONF.232/2018/7](#))中指出，本文件将载有条约用语，并反映关于一揽子事项中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重发。



四个要素的备选案文，编制本文件时将考虑到在第一届会议上提出的看法和备选案文，以及筹备委员会编制的其他材料。

5. 本份协助谈判文件旨在回应会议提出的要求。提出的备选案文基于迄今在会议框架内进行的讨论，并根据筹备委员会报告第三节考虑到委员会进行的讨论(A/AC.287/2017/PC.4/2)。本文件尝试在可能的情况下把迄今为止在讨论期间产生的想法和提议转变成条约案文。虽然不是每个想法或提议均在本文件中得到具体表述，但所提备选案文力图反映这些想法和提议的主旨。提出的一种备选案文显示“无案文”，这反映出，与会者建议在文书中无需针对某一具体问题作出规定。除了“无案文”这一备选案文，有一些其他备选案文也以楷体字标出。另外还有案文不完整的备选案文，用省略号形式表示，即“[……]”。这些备选案文表示，迄今在某一具体问题上产生的想法和提议如能更详细地加以阐述，则可能有利于进一步制定条约案文。

6. 备选案文和次级备选案文按以下结构列示：

备选案文一

备选案文 A

备选案文 1

备选案文 a

7. 本文件所载备选案文的排序既不应被认为表明任何提议的优先次序，也不说明对任何具体备选案文的支持程度。

8. 为便于参考，本文件的结构大体上沿用主席协助讨论文件(A/CONF.232/2018/3)的结构，包括各章节和分节序号。但有以下三个例外情况：(a) 一般要点，包括用语、适用范围、目标以及与《公约》、其他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关系；(b) 一般原则和方法，以及国际合作；(c) 体制安排。对于这几节中的每一节，虽然在主席协助讨论文件所载一揽子事项中的每个要点部分反映了问题，但反映就这些问题所表达的想法和提出的提议的条约案文已放在一起，每个要点配有小标题。这是为了协助各代表团确定共同问题或想法，以及具体针对某个特定要点提出的想法。此外，为反映提出的一些想法和提议，本文件还包括协助讨论文件中不曾出现的两节，即关于体制安排的这一节下的一个题为“其他附属机构”的分节，以及题为“审查”的一节，后者包括在筹备委员会报告第三.A 节。

9. 本文件的结构不影响未来文书的结构。本文件的内容也不影响任何代表团对其中所提任何事项的立场。此外，所列备选案文不求详尽无遗，也不排除今后可能会审议未列入本文件的事项。

10. 本份协助谈判文件旨在促进有针对性的讨论和以案文为基础的谈判。为此，鼓励各代表团研究协助谈判文件，以了解需要进一步讨论的关键问题和已提出的各种备选案文。各代表团还不妨考虑可能缩小备选案文范围的想法和提议，包括

为此拟订可能有助于弥合所提各种备选案文之间分歧的案文提议。最后，邀请各代表团根据本文件所载备选案文，审议没有列入主席协助讨论文件的交叉问题，即序言部分要点、财政资源和财务事项、履约、争端的解决、职责和赔偿责任以及审查和最后条款。

第二部分 协助谈判

二. 一般要点

1. 用语¹

为本文书的目的：

[已提出的与海洋遗传资源、包括与惠益分享问题有关的用语]

(1) 备选案文一：“获取”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2) 备选案文一：“生物勘探”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3) 备选案文一：“生物技术”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4) 备选案文一：“衍生物”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5) 备选案文一：“异地”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6) 备选案文一：“由电脑模拟的”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7) 备选案文一：“原地”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8) 备选案文一：“海洋遗传材料”指从“区域”收集的来自植物、动物或微生物来源的任何含有遗传功能单位的材料；它不包括衍生物等由材料制成的材料，或遗传序列数据等描述材料的信息。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9) 备选案文一：“海洋遗传资源”指：

备选案文 A：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发现或源于这些区域、来自海洋植物、动物、微生物或其他来源的任何含有遗传功能单位、其遗传

¹ 与会者建议，一些仅与文书一个部分有关的具体定义可列于相关部分中。还有与会者建议借鉴现有文书和机构的定义。

和生物化学特性具有实际或潜在价值的材料，以及由之而来的任何材料、衍生物及数据。

备选案文 B：来自海洋植物、动物、微生物或其他来源的任何含有具有实际或潜在价值的遗传功能单位的材料。

备选案文 C：从“区域”收集的来自植物、动物或微生物来源的任何具有实际或潜在价值的海洋遗传材料。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0) **备选案文一：**“海洋科学研究”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1) **备选案文一：**“来源”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2) **备选案文一：**“产地”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3) **备选案文一：**“利用”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4) **备选案文一：**“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已提出的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有关的用语]

- (15) **“划区管理工具”指：**

备选案文一：设计的一种工具，可在位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某个特定区域适用，以实现既定目标。

备选案文二：指某一划定地理界限的地区的空间管理工具，通过这一工具对一个或多个部门/活动进行管理，以达到特定保护目标，并提供比周围地区更高程度的保护。

- (16) **“海洋保护区”指**一个划定地理界限、为达到特定保护目标而指定或实行管制或管理的地区。

[已提出的与环境影响评估有关的用语]

- (17) **备选案文一：**“累积影响”指不同活动或随着时间推移重复类似活动对相同生态系统造成的影响。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18) **备选案文一：**“环境战略评估”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19) “环境影响评估”指评价将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开展的、对国家管辖范围以内和以外区域造成影响的活动的的环境影响的进程，同时考虑到社会经济、文化和人类健康方面的相互关联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20) “环境”指[……]

(21) “门槛”指[……]

(22) “标准”指[……]

[已提出的与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有关的用语]

(23) **备选案文一**：“海洋技术转让”指[……]

备选案文 A：转让创造和使用知识所需的仪器、设备、船只、程序和方法，以便更好地研究和了解自然和海洋资源。

备选案文 B：转让关于技术使用的信息，包括关于知识产权的信息。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24) **备选案文一**：“海洋技术”指方便用户格式的关于海洋科学及有关海上业务和服务的信息和数据；手册、导则、标准、准则、参考材料；取样和方法设备；观测设施和设备(如遥感设备、浮标、验潮仪、船上和其他手段的海洋观测)；原地和实验室观测、分析和实验设备；计算机和计算机软件，包括模型和建模技术；与海洋科学研究和观测有关的专长、知识、技能、技术/科学/法律专门技能和分析方法。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25) “能力建设”指[……]

2. 适用范围

2.1 地域范围

- (1) 本文书的规定适用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区域。
- (2) 应尊重沿海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所有区域，包括对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权利和管辖权。

2.2 属事范围

- (1) 除非另有规定，本文书适用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特别是作为一个整体的全部海洋遗传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包括惠益分享问题，以及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环境影响评估和能力建设及海洋技术转让等措施。
- (2)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不适用于任何军舰、海军辅助船、为国家所拥有或经营并在当时只供政府非商业性服务之用的其他船只或飞机。不过，每个国家应

采取不损害由其拥有或经营的此类船只或飞机的操作或操作能力的适当措施，确保这些船只或飞机的活动方式在合理可行范围内符合本文书的规定。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3. 目标

- (1) 本文书的目标是通过有效执行《公约》，确保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 (2) **备选案文一：** 为确保实现这一总体目标，本文书还力求推动国际合作与协调。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4. 与《公约》、其他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关系

- (1) 本文书的任何规定均不应损害各国按照《公约》享有的权利、管辖权和义务。本文书应参照《公约》的内容并以符合《公约》的方式予以解释和适用。
- (2) **备选案文一：** 本文书应促进与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更加协调一致，并应对其做出补充。本文书的解释和适用不应损害这些文书、框架和机构。

备选案文二： 本文书的执行不应损害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备选案文三： 在执行本文书时，应同其他相关国际文书相互支持。应适当注意在这些国际文书和相关国际组织下开展的有益和相关的现行工作或做法，但条件是这些工作和做法应支持而不应违背《公约》和本文书的目标。

- (3) **备选案文一：** 《公约》或任何其他相关协定的非缔约方相对于这些文书的法律地位不受本文书影响。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三.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1. 一般原则和方法²

- (1) 为了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缔约国应：
 - (a) 尊重《公约》所载之权利、义务和利益的平衡；
 - (b) 适当顾及《公约》中相关条款所反映的其他国家的权利、义务和利益；
 - (c) 尊重沿海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所有区域，包括对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权利和管辖权；

² 与会者建议，其中有些原则和方法将列于一个单独条款中，有些则列于序言部分。

- (d) 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
- (e) 只为和平目的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
- (f) 促进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两方面；
- (g) 促进可持续发展；
- (h) 促进各级国际合作与协调，包括南北、南南和三方合作；
- (i) 促进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互动协作；
- (j) 适用生态系统方法；
- (k) 适用预防性办法；
- (l) 适用综合方法；
- (m) 适用基于科学的方法，利用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and 知识，包括传统知识；
- (n) 采取措施，确保对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进行适应性管理；
- (o) 采取措施，建立抵御气候变化影响的能力；
- (p) 采取的行动不应直接或间接将损害或危险从一个区域转移到另一个区域，或将一种污染转变成另一种污染；
- (q) 考虑到原则上应由污染者承担治理污染费用的方针，同时适当顾及公众利益和避免使国际贸易和投资发生扭曲，努力促进环境成本内部化和各种经济手段的应用；
- (r) 促进和便利公众参与处理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和制订适当对策；
- (s) 确保透明度和信息的可取得性；
- (t) 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需要，包括为此确保各项措施不会导致直接或间接地将过度的养护行动负担转嫁给发展中国家；
- (u) 以诚意履行依据本文书承担的义务，并应以不构成滥用权利的方式行使本文书承认的权利；
- (v) 考虑到毗邻问题。

[已提出的与海洋遗传资源、包括与惠益共享问题有关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 (2) 下列一般原则和方法适用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包括惠益分享问题：

- (a) **备选案文一：** 人类的共同继承财产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b) **备选案文一：**公海自由

备选案文二：关于获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各项规定应遵行公海自由原则，而开发此类资源应遵行人类的共同继承财产原则；

- (c) 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
- (d)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的义务；
- (e) 海洋科学研究应专为和平目的并为谋全人类的利益而进行；
- (f) 公平/公平分享惠益；
- (g) 代内和代际公平；
- (h) 不得据为己有；
- (i) 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 (j) 传统知识；
- (k) 人类共同关心的问题；
- (l) 分享信息和知识的义务；

(m) **备选案文一：**预防性办法

备选案文二：预防原则；

- (n) 毗邻；
- (o) 兼容性；
- (p) 进行海洋科学研究的权利；
- (q) 促进海洋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
- (r) 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
- (s) 可持续发展；
- (t) 透明度；
- (u) 问责。

[已提出的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有关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3) 下列一般原则和方法适用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

- (a) 透明度；
- (b) **备选案文一：**预防性办法；
备选案文二：预防原则；
- (c) 基于科学的方法；

- (d) 综合管理方法；
- (e) 生态系统方法；
- (f)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
- (g) 可持续和公平利用，这也涉及人类的共同继承财产原则；
- (h) 适应性管理；
- (i) 问责；
- (j) 赔偿责任；
- (k) 国际合作与协调；
- (l) 利用现有最佳科学；
- (m) 代际公平；
- (n)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
- (o) 不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承担过多的养护负担；
- (p) 区域特点；
- (q) 备选案文一：毗邻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r) 兼容性；
- (s) 适当顾及；
- (t) 包容性；
- (u) 有区别的保护；
- (v) 养护和可持续利用之间的平衡；
- (w) 必要性和相称性；
- (x) 恢复生态系统的完整性；
- (y) 良好环境治理。

[已提出的与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 (4) 下列一般原则和方法适用于环境影响评价：
 - (a)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的责任；
 - (b) 尽职；
 - (c) 备选案文一：预防性办法

备选案文二：预防原则；

- (d) 人类的共同继承财产；
- (e) 普遍参与；
- (f) 公众参与；
- (g) 尊重传统知识和做法；
- (h) 应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
- (i) 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
- (j) 基于科学的方法；
- (k) 决策方面的透明度；
- (l) 代内和代际公平；
- (m) 不倒退；
- (n) 履约；
- (o) “谁污染谁付费”原则；
- (p) 赔偿责任；
- (q) 连通性；
- (r) 毗邻；
- (s) 兼容性；
- (t) 和平目的；
- (u) 海洋科学研究活动不构成对海洋环境任何部分或其资源的任何权利主张的法律依据。

[已提出的与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有关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5) 下列一般原则和方法适用于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 (a) 对本文书的目标作出积极回应；
- (b) 对发展中国家的需求作出积极回应，其中包括：
 - (一)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二) 最不发达国家；
 - (三) 内陆发展中国家；
 - (四) 地理不利的发展中国家；
 - (五) 非洲沿海国家；

- (v) 中等收入发展中国家；
- (vi) 面临环境挑战的脆弱国家；
- (c)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
- (d) 充分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和需求；
- (e) 基于需求和面向国家；
- (f) **备选案文一：**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特惠待遇的义务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g) 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
- (h) 合作/协作义务；
- (i) 促进各国海洋科学技术能力发展的义务；
- (j) 分享信息/提供数据的义务；
- (k) 承认和分享传统知识；
- (l) 现有最佳科学；
- (m) 代内和代际公平；
- (n) 公平获取；
- (o) 增强权能；
- (p) 透明度；
- (q) 问责；
- (r) 灵活性；
- (s) 相关性；
- (t) 成效；
- (u) 包容性；
- (v) 善治和最佳做法；
- (w) 针对具体部门和多学科；
- (x) 为和平目的转让海洋技术。

2. 国际合作

各缔约国应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进行合作。

3. 海洋遗传资源，包括惠益分享问题

本部分和《公约》的各项规定应作为单一文书一并解释和适用。如果本部分和《公约》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部分的规定为准。

3.1 范围

[地域范围]

(1) 备选案文一：本部分适用于：

备选案文 A：公海和“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 B：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获取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 C：“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2) 备选案文一：

- (a) 备选案文 A：本部分不应损害各国按照《公约》享有的权利、管辖权和义务。本部分应参照《公约》的内容并以符合《公约》的方式予以解释和适用。

备选案文 B：本部分不应损害沿海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区域，包括对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主权权利和管辖权。

- (b) 备选案文 A：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措施和为国家管辖范围以内区域采取的措施应协调一致，以确保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内和以外区域发现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c) 备选案文 A：在开展与也在国家管辖范围内发现的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活动时，应适当顾及其管辖范围内发现此类资源的任何沿海国的权利及合法利益。应与有关国家进行协商，包括建立预先通知制度，以避免侵犯此种权利和利益。如果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活动可能会导致开发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内和以外区域发现的海洋遗传资源，须征得有关沿海国事先同意。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d) 备选案文 A：另外还应咨询已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划界案的毗邻沿海国的意见。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属事范围]

(3) 本文书适用于：

(a) 备选案文一：将鱼类和其他生物资源用于其遗传特性研究。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b) 备选案文一：原地收集、异地获取和由电脑模拟的海洋遗传资源以及数字序列数据。

备选案文二：原地收集和异地获取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三：原地收集的海洋遗传资源。

(c) 备选案文一：衍生物。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4)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不适用于：

(a) 备选案文 A：将鱼类和其他生物资源用作商品。

(一) 备选案文 1：收集的鱼类和其他生物资源如超过门槛数量，则应被视为商品。门槛数量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确定。

备选案文 2：如果一种鱼类因其遗传材料而被认定具有价值，该鱼类应被当作海洋遗传资源，不论渔获量如何。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b) 备选案文 A：异地获取和由电脑模拟的海洋遗传资源以及数字序列数据。

备选案文 B：由电脑模拟的海洋遗传资源和数字序列数据。

备选案文 C：无案文

(c) 备选案文 A：衍生物。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时间范围]

(5)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适用于在其生效后收集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3.2 获取和惠益分享

备选案文一：缔约国应在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方面进行合作，包括在惠益分享问题上进行合作，同时考虑到：

(a) 发展中国家对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特殊需求；

(b)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和需求。

备选案文二：考虑到《公约》第十四部分第二节，缔约国应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方面进行合作，包括在惠益分享问题上进行合作。

3.2.1 获取

备选案文一：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获取应遵行《公约》的各项规定。

备选案文二：

(1)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获取应根据本部分的各项规定进行。

(2) 本部分的规定适用于：

备选案文 A：

(a) 为生物勘探目的获取；

(b) 获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

(c) 本部分的规定不适用于海洋科学研究活动。

备选案文 B：为商业目的获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

备选案文 C：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所有活动。

(3) 应创造条件，促进和鼓励海洋科学研究，此种研究促进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同时考虑到需要应对此类研究意向发生变化的情况。

(4) 海洋科学研究活动不应构成对海洋环境任何部分或其资源的任何权利主张的法律依据。

(5) 原地获取属于本部分范围内的海洋遗传资源须：

(a) **备选案文 A：**事先通知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通知中应说明获取地点和日期、将要获取的资源、资源将用于哪些目的以及哪个机构将获取资源；

备选案文 B：通知收集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事宜，作为分享非货币惠益的第一步；

备选案文 C：按照本部分规定的方式以及条款和条件获得许可证；

备选案文 D：按照本部分规定的方式以及条款和条件获得执照；

(b) 备选案文 A：下列条款和条件：

- (一) 标明海洋遗传资源收集地点的地理坐标；
- (二) 能力建设；
- (三) 海洋技术转让；
- (四) 在数据库、生物库和(或)生物银行等开放源码平台中交存样本、数据和相关信息；并/或
- (五) 向获取和惠益分享基金缴款。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c) 备选案文 A：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将为获取具有重要生态和生物意义区域、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其他特别保护区的海洋遗传资源确定的其他要求，以确保养护和可持续利用这些区域的资源；

备选案文 B：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C：无案文

- (6) 异地获取属于本部分范围内的海洋遗传资源应当是自由、开放的。
- (7) 应为获取由电脑模拟的信息和数据提供便利。
- (8) 缔约国应采取措施，以确保在获取与土著和地方社区所掌握的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时，要征得这些土著和地方社区事先知情同意或批准，有这些社区参与，并确保已订立相互商定的条款。
- (9) 缔约国应采取适当而有效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确保在其管辖范围内利用的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遗传资源是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获取的。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3.2.2 惠益分享

目标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规定的惠益分享应：

- (a) 促进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 (b) 建设发展中国家获取和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能力；
- (c) 促进根据《公约》的规定开展的海洋科学研究；
- (d) 促进知识生成和创新；

- (e) 促进公平分享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所产生的惠益；
- (f) 支持实现公正和公平的国际经济秩序；
- (g) 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旨在支持增强它们的权能，以有效养护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生物多样性，并从此种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利用中受益；
- (h) 认识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特殊境况；
- (i) 为技术转让提供便利；
- (j) 确保代际公平。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惠益分享的指导原则和方法

备选案文一：下列原则和方法应适用于惠益分享：

- (a) 备选案文 A：人类的共同继承财产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b) 备选案文 A：公海自由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c) 全人类的利益；
- (d) 所有缔约国应专为和平目的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及其资源；
- (e) 对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提出主权或主权权利主张或行使主权或主权权利，或任何据为己有的行为，均不应予以承认；
- (f) 今世后代公平分享惠益；
- (g)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资源勘探和开发活动应遵行本部分所载国际制度；
- (h) 应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
- (i) 适当考虑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
- (j) 惠益分享应基于现有最佳科学；
- (k) 分享惠益时应考虑到传统知识；
- (l) 分享惠益时应考虑到毗邻问题；
- (m) 对今世后代的惠益；
- (n) 促进海洋科学研究和研发；

- (o) 可持续的利用；
- (p) 基于生态系统的管理。

备选案文二： 本节无案文

惠益

备选案文一：

- (a) 为本部分的目的，“惠益”一词应指货币和非货币惠益；
- (b) **备选案文 A：** 惠益包括但不限于附件[……]所列的惠益，³ 该附件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审查和进一步制定。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应制定一份不完全的惠益清单，应定期审查该清单。

备选案文二： 为本部分的目的，“惠益”一词应指非货币惠益。它包括但不限于能力建设、交流和向公众提供信息和科学知识、获取样本和样本集、获得技术和技术知识以及技术转让。⁴

惠益分享模式⁵

备选案文一：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所产生的惠益可在自愿基础上分享。

备选案文二：

- (1)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所产生的惠益应：

备选案文 A： 根据本部分的规定分享。

备选案文 B： 根据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采取的模式分享。

- (2) **备选案文 A：** 从海洋遗传资源开发中获益的实体应分享这些惠益。

备选案文 B：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所有使用者应分享这些资源的利用所产生的惠益。

³ 与会者建议借鉴以下文书来制定一份惠益清单：《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附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四部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三和十四部分。

⁴ 与会者建议借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三部分(第二四二和二四四条)和第十四部分(第二六六和二六九条)。

⁵ 与会者建议在制定惠益分享模式时考虑下列文书和框架：《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国际海底管理局；《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世界卫生组织共享流感病毒以及获得疫苗和其他利益的大流行性流感防范框架》；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全球环境基金；针对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事项，《世界贸易组织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备选案文 C: 海洋科学研究者应分享由此产生的惠益。

备选案文 D: 获取、研究或开发和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缔约国应分享由此产生的惠益。

备选案文 E: 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活动的提议者和获得专利并开发某种商业产品的公司或实体应分享由此产生的惠益。

- (3)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所产生的惠益应与以下各方分享：

备选案文 A: 缔约国。

备选案文 1: 缔约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如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地理不利国家，并以需求评估为基础。

备选案文 2: 缔约国，同时认识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特殊境况。

备选案文 B: 发展中缔约国，具体分配给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一些惠益作为优先事项分配给毗邻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受惠方也可包括非政府实体，如学术或研究机构或沿海社区等。

备选案文 C: 所有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地理条件不利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沿海国家。

备选案文 D: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沿海国家。

备选案文 E: 可能需要并请求提供技术援助的缔约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 (4) 累积惠益应用于：

- (a) 促进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 (b) 促进科学研究和为获取海洋遗传资源提供便利；
- (c) 建设获取和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能力；
- (d) 资助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的活动；
- (e) 建立和加强缔约国的能力，以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重点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f) 支持海洋技术转让。

- (5) **备选案文 A:**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获取和利用所产生的惠益应根据下列规定在不同阶段分享：

(a) 备选案文 1:

- (一) 非货币惠益应在获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时分享;
- (二) 货币惠益应在遗传序列数据禁运期分享,或在基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产品商业化时分享;
- (三) 付款额应:

备选案文 a: 基于针对具体部门的预先确定的比例(如已获专利,则比例更高);

备选案文 b: 为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商业利用所得收入净额的 1%。

备选案文 2:

- (一) 样本、数据和有关信息应在收集时通过开放存取的方式提供;
- (二) 在商业化时,惠益应以阶段式付费形式分享。

备选案文 3:

- (一) 获得样本、信息交流、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的机会应在获取、研究以及开发和利用海洋遗传资源时提供;
- (二) 获得样本和数据的途径应在[……]年后提供。

备选案文 4: 在公布和利用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遗传序列信息时,应考虑到该领域的现有国际惯例。

(b) 备选案文 1: 货币惠益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基金支付。

备选案文 2: 无案文

[信息交换机制]

备选案文一:

- (1) 第[……]部分所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应促进海洋遗传资源利用方面的透明度,传播数据和科学资料,传播有关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的信息,并改善合作与协调。
- (2) 信息交换机制应在海洋遗传资源包括惠益分享问题方面履行以下职能:
 - (a) 促进和推动技术和科学合作、知识和数据共享;
 - (b) 作为获取、评价、公布和传播信息的平台;
 - (c) 传播以下信息: 海洋遗传资源相关活动,包括即将进行的原地收集活动通知;研究小组;关于已采集样本的生态系统、样本的遗传特性、生物化学成分和遗传序列数据的信息;区域中心或能力建设和

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惠益分享项目；通过公布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的会议记录报告已分享的货币惠益情况和利用情况；目前保存海洋遗传资源的储存库及有关文献集和数据库清单；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登记处；生物、遗传材料和遗传资源及其利用情况跟踪和追踪机制；

- (d) 传播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相关研究和传统知识有关的信息；
 - (e) 传播以下信息：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机会；能力建设培训记录；培训宣传；最佳做法或促进获得相关专长的其他手段；关于如何使用信息交换机制的培训；
 - (f) 支持监测遵守本文书的情况。
- (3) 应在信息交换机制内部制订一项协议、行为守则或准则，以确保在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方面遵守环保规定并确保透明度。
 - (4) 应在信息交换机制内部设立一个信托基金，以便公平和有效地分享惠益。
 - (5) 缔约国应向信息交换机制提供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包括已通过的立法、行政和政策措施，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国家协调中心。

备选案文二： 本节无案文

3.2.3 知识产权

备选案文一：

- (1) 根据本文书获取的海洋遗传资源不属于专利的范围，但此类资源经人为干预修改后形成能够进行工业应用的产品情况除外。
- (2) 缔约国应采取适当而有效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确保海洋遗传资源的使用者披露他们所利用的海洋遗传资源的来源。
- (3) **备选案文 A：** 缔约国应采取适当而有效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确保与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有关的知识产权申请如不符合本部分制定的规则，则不应予以批准。

备选案文 B： 缔约国应采取适当而有效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确保各实体在申请专利时咨询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的意见，并根据本部分的规定提出拟议惠益分享协定。

备选案文二：

- (1) 在知识产权方面，缔约国应以符合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主持下达成的相关协定所规定的各国的权利和义务的方式执行本文书。
- (2) 缔约国应进行合作，以确保知识产权支持而不是违背本文书的各项目标。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3.3 监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

备选案文一：

- (1) 应根据本部分所载各项规定监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

(2)

- (a) 缔约国应采取适当而有效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规定在其管辖范围内利用的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是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获取的。
- (b) 应通过以下机构管理的强制性事先电子通知系统来监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

备选案文 A：一个已获授权的现有国际机构。

备选案文 B：第[……]部分所规定的秘书处。

- (c) 应向原地收集的海洋遗传资源分配标识符。如果是异地获取或由电脑模拟的海洋遗传资源，应当在储存库、基因库或文献集向信息交换机制提交第[英文第 22 页，备选案文 1，第 2(c)款]款提及的清单时分配此类标识符。
- (d) 在获取海洋遗传资源时，包括在获取衍生物时，储存库、基因库或文献集须通知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
- (e)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科学研究的提议者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提交定期状况报告以及研究结果，包括收集的数据和所有相关文件。
- (f) 缔约国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交报告，说明它们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情况。该决策机构/论坛应审查这些报告，并提出建议。
- (g)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应由以下机构监测：

备选案文 A：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

备选案文 B：第[……]部分所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4. 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

4.1 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的目标

- (1) 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应促进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目标。

(2) **备选案文一：**按照工具类型，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的具体目标可包括：

- (a) 在使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方面加强各国、现有相关国际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间的合作与协调；
- (b) 切实履行现有国际义务，尤其是《公约》规定的义务，并履行国际承诺；
- (c) 促进以全面和跨部门的方法管理海洋；
- (d) 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指定具有特殊价值的区域；
- (e) **备选案文 A：**建立一个相互关联的有效、公平管理、具有生态代表性的海洋保护区网络；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f) 修复和恢复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目的包括增强生产力和健康，建立抵御压力的能力，包括与气候变化、海洋酸化和海洋污染有关的压力；
- (g) 支持粮食保障和其他社会经济目标；
- (h) 为基线研究建立科学参照区；
- (i) 保护美学、自然或荒野价值。

备选案文二：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一份不完全的具体目标清单。

4.2 与相关文书、框架和机构所定措施的关系

(1) 本部分的执行不应损害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促进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的一致性和互补性]

备选案文一：

(2) 缔约国应通过以下途径促进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的一致性和互补性：

备选案文 A：确认、制定、实施、执行、监测和审查本部分所载此类措施的全球总框架。

备选案文 B：建立本部分所载全球海洋保护区网络的全球总框架。

(3) **备选案文 A：**在没有全球、区域或部门主管机构的情况下，可根据本部分的规定制定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

备选案文 B：可根据本部分的规定制定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以补充现有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指定的措施。

备选案文 C: 可根据本部分的规定设立海洋保护区,以补充在现有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指定的措施。

- (4) **备选案文 A:** 在不损害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下规定的任务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任务的情况下,在此类文书、框架和机构下制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应经过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全球机制确认的过程。

备选案文 B: 在不损害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下规定的任务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任务的情况下,在此类文书、框架和机构下设立的海洋保护区应根据本文书得到承认,条件是此类措施是根据本部分所载要求制定的。

备选案文 C: 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制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应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自动得到承认,条件是此类措施是根据本部分所载要求制定的。

- (5) 现有相关法律文书或框架或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制定的措施未在本文书下获得承认这一点不应影响该项措施对该文书或框架或机构各方的法律效力。

备选案文二:

- (2) 缔约国应通过以下途径促进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的一致性和互补性:

备选案文 A: 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指定此类措施时适用本部分所载一般原则和方法。

备选案文 B: 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指定此类措施时适用本部分所载对确定、指定和监测进程的要求。

备选案文 C: 适用本部分所载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间进行协商、合作和分享信息的要求。

备选案文 D:

- (a) 在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指定此类措施时适用根据本文书制定的准则、标准和目标;
- (b) 本部分所载对协商、合作和信息共享的要求;
- (c) 本部分所定确定区域的程序。
- (3) 如果没有相关的法律文书、框架或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来制定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缔约国应合作制定此类文书和框架或设立此种机构,并应参与其工作,以确保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

[加强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方面的合作与协调，但不妨碍其各自的任务]

- (1) 应加强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方面的合作与协调，但不妨碍其各自的任务。
- (2) **备选案文一：**应建立协调机制，以加强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方面的合作与协调。

备选案文二：应通过本部分规定的协商程序，加强合作与协调。

备选案文三：应设立一个工作组，由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的科学机构组成，以加强合作与协调。

备选案文四：应在区域一级建立协调机制，以加强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方面的合作与协调。应以附件[……]所载示范合作协定指导此类合作和协调机制。

备选案文五：无案文

[尊重沿海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所有区域，包括对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权利]

- (1) **备选案文一：**本部分不应损害沿海国在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区域，包括在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主权权利和管辖权。

备选案文二：本部分不应损害《公约》规定的各国的权利、管辖权、自由和义务，包括沿海国在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区域，包括在 200 海里以内和以外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主权权利和管辖权。

- (2) 如果根据本部分设立的海洋保护区今后全部或部分属于某沿海国的国家管辖范围，则该保护区应予以相应修订或停止生效。

[本文书所定措施与毗邻沿海国所定措施之间的关系，包括兼容性问题]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规定的措施和为归国家管辖的毗邻区域采取的措施应相互兼容。

- (a) **备选案文 A：**为此，应根据本部分规定的程序，与包括毗邻沿海国在内的有关国家进行协商。

备选案文 B：为此，应根据本部分规定的程序，与毗邻沿海国进行协商，包括与掌握这些国家的相关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进行协商。

备选案文二：在根据本部分的规定制定措施时，缔约国应适当顾及沿海国的权利及合法利益。应根据本部分规定的程序，与包括沿海国在内的有关国家进行协商，以避免侵犯此种权利和利益。

4.3 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有关的程序

4.3.1 确定区域

(1) 应在现有最佳科学资料、传统知识及国际公认的科学准则和标准的基础上确定区域。

(2) 备选案文一：

(a) 确定区域的准则和标准包括：

- (一) 独特性；
- (二) 稀有性；
- (三) 对物种的生命史各阶段特别重要；
- (四) 物种特别重要；
- (五) 对受威胁物种、濒危物种或数量不断减少的物种和(或)生境很重要；
- (六) 易受伤害性；
- (七) 脆弱性；
- (八) 敏感性；
- (九) 生物生产力；
- (十) 生物多样性；
- (十一) 代表性；
- (十二) 依赖性；
- (十三) 自然度；
- (十四) 连通性；
- (十五) 生态过程；
- (十六) 备选案文 A：经济和社会因素；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十七) 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不利影响；
- (十八) 累积和跨界影响。

(b)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根据现有最佳科学资料和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的咨询意见，制定更多确定区域的准则和标准。

备选案文二：确定区域的准则和标准应由以下机构拟订：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并经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核准的科学/技术机构。

- (3) 确定区域的准则和标准应定期予以审查、修订和更新，以反映国际最佳做法和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 (4) **备选案文一:** 应按以下方式确定区域：

备选案文 A: 在根据本部分的规定提交的提案中。

备选案文 B: 由缔约国根据本部分所载要求在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内部。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 (5) **备选案文一:**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在根据本部分的规定所提交提案的基础上，就确定区域的事项作出决定。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4.3.2 指定程序

提案

备选案文一:

- (1) **备选案文 A:** 可由以下各方提交提案：

- (a) 缔约国；
- (b) **备选案文 1:** 缔约国和非缔约国，但有一项谅解，即后者将受任何相关既定措施的约束；
备选案文 2: 有资格成为缔约方的国家；
- (c) **备选案文 1:** 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备选案文 2: 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以及缔约国；
- (d) 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
- (e) 缔约国担保的自然人或法人；
- (f) 民间社会，作为其他提案的贡献方。

备选案文 B: 提案应由缔约国根据本部分所载要求在区域海洋机制内部制定。

- (2) 提案应提交：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

备选案文 B：直接或通过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交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

备选案文 C：第[……]部分所规定的秘书处。

(3) 提案应以现有最佳科学证据为依据，采用预防性办法/原则和生态系统方法，并考虑到土著人民的相关传统知识。

(4) **备选案文 A：**提案的必备内容包括：

- (a) 地理/空间说明；
- (b) 威胁/易受伤害性和价值，包括文化、社会和经济价值；
- (c) 与确定标准有关的生态因素；
- (d) 与确定区域的准则和标准有关的科学数据；
- (e) 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目标；
- (f) 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作用和活动；
- (g) 关于邻近区域，包括国家管辖范围内任何区域的信息；
- (h) 区域内或毗邻区域的现有措施；
- (i) 如相关，说明拟议地点如何会促进具有生态代表性的海洋保护区网络；
- (j) 区域内的具体人类活动，包括毗邻沿海国地方社区的利用；
- (k) 影响，包括累积影响；
- (l) 社会-经济考虑因素；
- (m) **备选案文 1：**管理计划草案；

备选案文 2：根据现有最佳科学资料，为达到明确规定的目标将要采取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备选案文 3：针对将考虑确定的区域提出的具体建议；

- (n) 监测、研究和审查计划，包括优先要点；
- (o) 审议将要采用的工具类型选择；
- (p) **备选案文 1：**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目标有关的期限；

备选案文 2：无案文

- (q) 制定提案所遵循的程序纲要，包括协商；
- (r) 审议监测、遵守和执行要求；
- (s) 海洋保护区的法律依据。

备选案文 B: 提案格式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拟订。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就提案进行协商和评估

备选案文一:

(1) 就提案进行的协商应包容各方、透明并对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开放。

(2) **备选案文 A:** 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

(a) 所有国家, 包括

 备选案文 1: 毗邻沿海国;

 备选案文 2: 可能受影响的国家, 包括毗邻沿海国;

(b) 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c) 工业;

(d) 民间社会;

(e) 科学界;

(f) 学术界;

(g) 掌握相关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备选案文 B:

(a) 将就提案与其进行协商的利益攸关方名单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根据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的咨询意见制定。

(b) 应与毗邻沿海国进行积极协商。此种协商的模式应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

备选案文 C: 无案文

(3) 提案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秘书处公布。

(4) 协商过程中收到的任何资料应由秘书处公布。

(5) 协商期间应有时限。

(6) 提议者应审议在协商期间收到的资料, 可修订提案, 以反映这些资料。

(7)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应审查提案和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任何评论意见, 并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在进行评估时, 科学/技术机构应与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进行协商。可达成谅解备忘录, 为这些协商提供便利。

备选案文 B：从第[……]部分所规定的独立科学专家库中选出的[……]名专家组成的小组应审查提案和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任何评论意见，并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备选案文 C：应由一个特设科学/技术机构审查提案和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任何评论意见，并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备选案文 D：应指定一个现有科学/技术机构审查提案和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任何评论意见，并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备选案文 E：应由本文书承认的一名或多名独立科学家对提案进行科学同行审议。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决策

备选案文一：

- (1)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就下列事项作出决定：

备选案文 A：根据科学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在本部分规定的协商和评估进程中收到的资料，指定：

备选案文 1：划区管理工具，包括海洋保护区，

备选案文 2：海洋保护区。

备选案文 B：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有关的事项，涉及以下方面，同时确认，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在各自的任务范围内拥有指定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的主要权限：

(a) 为各国及区域和部门机构制定的高级别目标、准则和标准；

(b) 确定区域；

(c) 备选案文 1：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指定一个全球一级的划区管理工具，还是建议由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采取一项措施或一项措施的某些方面；

备选案文 2：建议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采取措施；

(d) 制定现有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以及各国间的合作与协调程序；

- (2) **备选案文 A：**上文第(1)款所述各项决定应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

备选案文 B：作为一般规则，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根据上文第(1)款作出的决定，应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如果已用尽所有努力但仍未达成共识，则应适用以下程序[……]。

- (3) **备选案文 A:** 须征得毗邻沿海国同意, 方可制定第(1)款所述措施。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 (4) 如根据上文第(1)款作出的决定可能影响由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监管的活动或需要此类机构的合作,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要求秘书处将该项决定传达给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 并要求该机构在落实该项决定方面进行合作。

备选案文二: 关于指定海洋保护区的决定应由区域海洋机制根据本部分的要求作出。

备选案文三: 无案文

4.4 执行

备选案文一:

- (1) 缔约国应确保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进程和活动的开展符合根据本部分规定采取的各项措施。
- (2) 缔约国应当确保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遵守规定, 并确保执行根据本部分规定采取的措施。
- (3) 缔约国应促进在它们加入的全球、区域和部门主管机构内部采取措施, 以支持根据本部分规定采取的各项措施的养护和管理目标。
- (4) 除根据本部分的规定采取的措施外, 本文书中的任何规定不应妨碍缔约国根据国际法, 针对本国船只或本国管辖或控制下的活动和进程采取其他措施。
- (5) 缔约国应鼓励本文书的非缔约方采取措施, 支持根据本部分规定采取的各项措施的养护和管理目标。
- (6) 落实根据本部分规定采取的措施不应给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造成过多负担。

备选案文二:

- (1) 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应负责实施和(或)执行这些机构制定的与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有关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 (2) **备选案文 A:**
 - (a) 未参加相关文书或框架或未加入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且不同意适用在此类文书、框架或机构下制定的养护和管理措施的缔约国, 并不免除其根据《公约》和本文书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方面进行合作的义务。

- (b) 这些缔约国应确保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进程和活动的开展符合在相关框架、文书和机构下指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相关措施。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4.5 监测和审查

备选案文一:

- (1) 缔约国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报告根据本部分规定指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的执行情况。
- (2) 根据本部分规定指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应由以下机构监测和定期审查：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监测和履约委员会。

- (3) 上文第(2)款规定的审查应评估措施的成效和在实现其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
- (4) 在审查进程结束后，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必要时应就下列事项作出决定：

备选案文 A: 根据适应性管理办法，同时考虑到现有最佳科学，修订或撤消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包括任何相关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备选案文 B: 根据适应性管理办法，同时考虑到现有最佳科学，修订或撤销海洋保护区，包括任何相关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备选案文二:

- (1) 相关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应负责监测和审查这些机构制定的措施。
- (2)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定期审查本文书的执行情况，包括为此定期接收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提交的关于此类机构所指定措施执行情况的报告。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接收各区域海洋机制提交的关于此类机构所指定措施执行情况的报告。

备选案文 C: 第[……]部分所规定的审查会议应定期审查本部分的执行情况。

备选案文三: 无案文

5. 环境影响评估

5.1 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义务

- (1) **备选案文一：**缔约国应根据《公约》第二〇四条至第二〇六条规定的义务，评估计划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开展的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活动的可能影响。

(a) 和适用的习惯国际法。

备选案文二：各国如有合理根据认为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重大污染或重大和有害的变化，则应在实际可行范围内就这种活动对海洋环境的可能影响作出评估。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 (2) **备选案文一：**根据《公约》第二〇四条至第二〇六条的规定，缔约国应采取法律、行政或其他措施，以执行本部分的各项规定以及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决定采取的任何进一步措施。

备选案文二：如果打算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开展的活动符合环境影响评估的门槛要求，则缔约国应根据《公约》第二〇六条要求归其管辖或控制的活动的任何提议者对这一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a) 为了本文书的目的，计划在一国管辖或控制下开展的活动应指该国以发放执照或为活动供资的形式对其进行有效控制或行使管辖权的活动。

- (3)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中关于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要求仅适用于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进行的活动。

备选案文二：本文书中关于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要求适用于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造成影响的所有活动。

5.2 与相关文书、框架和机构下的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关系

- (1) 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应符合《公约》和习惯国际法规定的义务。⁶

- (2) **备选案文一：**本部分所载环境影响评估进程不应损害现有相关法律文书和框架以及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备选案文二：在解释本部分的各项规定时，应尊重其他相关文书规定的义务，各项规定应相互支持，以便为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活动提供协调一致的环境影响评估框架。

⁶ 与会者建议借鉴以下文书制定与进行环境影响评估有关的规定：《生物多样性公约》涵盖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评估自愿准则；国际海底管理局指导承包者评估“区域”内多金属结核勘探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的建议；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公海深海渔业管理国际准则》。

- (3) **备选案文一：**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应按照以下程序，与负责监管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活动或保护海洋环境的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进行协商和(或)协调：

(a) 这种程序应包括设立一个特设机构间工作组或由这些组织的科学和技术机构代表参加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的会议。

- (4) **备选案文一：**

备选案文 A：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最低全球标准和(或)准则应通过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和(或)通过与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协商制定。

备选案文 B：在现有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框架下开展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准则应根据[……]制定。

备选案文二：

(a) 本部分的各项规定构成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环境影响评估全球标准和最低要求。

(b) 所有其他文书和框架以及负有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任务的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应遵守第[……]款所规定的严格环境影响评估标准。

备选案文三：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准则载于附件[……]。

- (5) **备选案文一：**对按照现有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所规定的适当规则和准则开展的任何活动，不论根据这些规则或准则是否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均不需要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二：如果负有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环境影响评估任务的相关全球、部门或区域机构已经存在，则不需要根据本文书的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三：如果现有义务和协定已经涵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某项活动，则没有必要再根据本文书的规定为该项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a) **备选案文 A：**条件是根据这些义务或协定进行的环境影响评估的结果得到了有效落实。

备选案文 B：条件是已开展的环境影响评估具有同等功能。

备选案文 C：条件是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门槛等同于或超过第[……]款所载门槛。

(b) 如果通过与第[……]款所载与全球、区域或部门机构协商的机制确定负有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任务的另一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环境影响评估进程已达到本文书所载最低标准。

备选案文四：缔约国应当确保为在其他相关文书、框架和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下监管的、达到或超过本文书所载环境影响评估门槛的任何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5.3 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活动

[环境影响评估的门槛和标准]

备选案文一：

- (1) 各国如有合理根据认为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重大污染或重大和有害的变化，应在实际可行范围内就这种活动对海洋环境的可能影响作出评估。
- (2) 应对可能的影响进行评估。

备选案文二：

- (1) 缔约国如有合理根据认为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不止是轻微或短暂的影响，则应评估这种活动对海洋环境的可能影响。
- (2) 缔约国如有合理根据认为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重大污染或重大和有害的变化，则应就这种活动对海洋环境的可能影响进行一次全面的环境影响评估，并应以本部分规定的方式通知此类评估的结果。

备选案文三：缔约国如有合理根据认为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不止是轻微或短暂的影响，则应评估这种活动对海洋环境的可能影响。

备选案文四：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估，除非提议者参考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拟订的标准、准则和门槛，可证明拟议活动的可能影响将极小。

备选案文五：环境影响评估应根据

备选案文 A：第[……]款所载、并根据第[……]款所载程序进一步详细阐述的门槛和标准进行。

备选案文 B：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制定的门槛和标准进行。⁷

[需要或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活动清单]

- (1) **备选案文一：**需要或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活动的指示性不完全清单

备选案文 A：载于附件[……]。

⁷ 与会者建议借鉴以下文书制定与环境影响评估门槛和标准有关的规定：《生物多样性公约》涵盖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评估自愿准则；太平洋岛屿国家和领土环境影响评估指导方针。

备选案文 B: 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备选案文 C: 应根据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的建议，作为自愿准则，为每一缔约国编制。

备选案文二: 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活动的指示性不完全清单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备选案文三: 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活动的指示性不完全清单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备选案文四: 无案文

(2) **备选案文一:** 该清单应定期更新。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累积影响]

(1) **备选案文一:** 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过程中，应考虑到累积影响。

(a) **备选案文 A:** 评估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累积影响以及如何在计划开展的活动的的环境影响评估进程中考虑到这些影响的进程包括以下[……]

备选案文 B: 载有关于何时进行环境影响评估以及何时考虑到累积影响的标准和门槛的准则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2) 在确定累积影响时，应结合过去、目前和今后可合理预见的活动的影响审查某项活动的渐进影响，不论缔约国是否对这些其他活动行使管辖权或进行控制。

[跨界影响]

(1) 在环境影响评估过程中应考虑到跨界影响。

(2) 在相关情况下，环境影响评估进程也应考虑到毗邻区域的可能影响。

[关于在被确定为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或脆弱区域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具体规定]

备选案文一:

(1) 下文所载较低的门槛应适用于为在被确定为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或脆弱区域开展的活动进行的环境影响评估。

(2) **备选案文 A:** 为计划在被确定为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或脆弱区域开展的活动进行的环境影响评估应根据以下规定进行[……]

- (a) 对活动的初步审查应考虑到打算开展活动的区域和将感受到可能影响的区域的特点。如果项目位于或毗邻因其重要意义或脆弱性而被确定的区域，不论预计影响是否极小，均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B: 关于在被确定为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或脆弱区域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详细指南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拟订。

备选案文 C: 应在感兴趣的区域或现有保护区内根据为这些区域达成的相关国际协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5.4 环境影响评估进程

备选案文一: 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细节将在以后阶段制定。

备选案文二: 本文书将包括对环境影响评估的程序性步骤的一般说明，以及对参与这一进程的国家的作用、义务和责任的说明。这些规定可根据《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第五至九条制定。

备选案文三:

- (1) 环境影响评估程序应包括下文所载步骤：

- (a) 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需要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A: 缔约国应负责根据本文书中的各项要求确定是否需要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B: 缔约国应负责根据本文书中的各项要求确定是否需要环境影响评估。如缔约国确定不需要为计划开展的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则须获得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的核准。

备选案文 C: 计划开展的活动的提议者负责确定是否需要环境影响评估。提议者如确定不需要为计划开展的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则须提供资料，支持这一结论。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应核实活动提议者提供的资料是否符合本文书的各项要求。

- (b) 确定范围

备选案文 A: 包括查明的累积影响、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and 传统知识

备选案文 B: 以查明影响和备选办法，以供分析

备选案文 C: 以查明关键的环境问题

备选案文 D: 以确定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造成的损害，包括详细说明可能造成的环境后果

- (c) **备选案文 A:** 采用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包括传统知识, 对影响进行预测和评价

备选案文 B: 采用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包括传统知识和研究备选办法, 对影响进行预测和评价

- (一) **备选案文 A:** 计划开展的活动的提议者负责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 a. 可与第三方订立合同, 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B: 对计划开展的活动拥有管辖权和控制权的缔约国应负责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1: 负责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缔约国可要求活动提议者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选案文 2: 负责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缔约国可与第三方订立合同, 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估。此种第三方进行的环境影响评估必须提交国家, 以供审查和作出决策。

备选案文 C: 环境影响评估应由一名独立咨询人进行, 独立咨询人由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指定的专家小组任命。

- (二) 各缔约国, 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不会在提交联合环境影响评估方面受阻。

- (三) 应在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下设立一个专家库。能力有限的缔约国可委托这些专家为计划开展的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并对评估进行评价。

- (d) 减轻影响措施和影响管理及报告

- (e) 查明减轻、预防和弥补潜在不利影响的备选办法

- (f) 公告和协商

- (一) 应向下列各方发出公告并与其协商:

- a. 毗邻沿海国

备选案文 A: 将受计划开展的活动影响

备选案文 B: 如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海区产生重大环境影响

备选案文 C: 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b. 其他国家

- (1) 特别是可能受影响的国家, 如果这些国家可以确定。

- c. 毗邻沿海国境内掌握相关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 d. 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
 - (1) 包括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事组织
- e. 非政府组织
- f. 公众
- g. 学术界
- h. 科学专家
- i. 受影响的当事方
- j. 掌握特别专长或拥有管辖权的临近社区和组织
- k. 感兴趣和相关的利益攸关方
- l. 目前在某个区域拥有权益的当事方

(二) **备选案文 A:** 须在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每个阶段发出公告和进行协商。

- a. 公告和协商类型和频率应反映活动的风险水平和预期影响。
- b. 在作出决定前，利益攸关方应有机会提供意见。

备选案文 B: 应为公众、各国和国际组织提供有时限的机会，供其在确定范围期间以及就环境影响评估文件草案提出评论意见。

备选案文 C: 应为毗邻沿海国、其他国家，特别是可能受影响的(如能确定)国家提供机会，并酌情为主管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提供机会，以便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范围阶段提供相关信息。

(三) 公告和协商应：

- a. 透明、包容各方。
- b. 在与毗邻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协商时，有针对性，并且积极主动。

- (四)
- a. 应审议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实质性评论意见并作出答复。
 - b. 毗邻沿海国提出的评论意见以及关于已经如何应对这些评论意见的说明应予以公布。
 - c. 如出现沿海国具体关切的问题，则协商进程应予以处理。

d. 缔约国应考虑到在协商过程中收到的评论意见,特别是在审议跨界影响时这么做。

(五) 可制定程序,以便利国际一级的协商进程。

(g) 发布报告和向公众提供报告

(一) 缔约国应根据《公约》第二〇四条至第二〇六条的规定公布评估结果并转递评估报告。

(h) 审议和审查报告

备选案文 A: 审查应

备选案文 1: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进行。

备选案文 2: 根据已核准的科学方法进行。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i) 决策

(一) **备选案文 A:** 如某项计划开展的活动归某缔约国管辖和控制,那么该国应负责确定计划开展的活动是否可以进行。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应负责根据以下程序性要求确定某项活动是否可以进行:

a. 备选案文 1: 完整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应首先提交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任命的专家小组,供其审查,专家小组应就计划开展的活动是否应进行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备选案文 2: 完整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应首先提交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供其审查,该机构应考虑到在公开协商期间收到的意见,审查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就计划开展的活动是否应进行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b. 备选案文 1: 经修订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可提交专家小组,供其重新审议。

备选案文 2: 无案文

c. 备选案文 1: 决策机构/论坛可根据下文所载条件和要求[……],将其决策职能下放给相关区域机构。

备选案文 2: 无案文

备选案文 C:

- a. 完整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应交由技术专家审查,以便就活动是否应进行提出建议。
- b. 审查结果应公布。应向任何可能受拟议活动影响的国家通报审查结果。
- c. 环境影响评估应接受独立评估。审查结果应公布,可对其提出上诉。
- d. 完整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随后应提交给专家小组。
- e. 专家小组应审查报告并根据独立审查情况提出建议。
- f. 经修订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可提交专家小组,供其重新审议。

- (二) **备选案文 A:** 如环境影响评估表明计划开展的活动将对环境产生严重的不利影响,则不应作出允许计划开展的活动进行的决定。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 (j) **备选案文 A:** 发布决策文件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 (k) 获得信息

- (一) 缔约国无须披露非公开信息或将损害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信息。

- (l) **备选案文 A:** 监测和审查

备选案文 B: 监测

- (m) 履约

- (n) 执行

- (o) 审计

- (p) 审查残留影响

- (q) 审议监测后措施

- (2) 提议者负责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费用,包括协商费用。

- (3) 缔约国应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进行环境影响评估方面合作,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包括为此提供必要的技术和财政援助,以及发展机构能力和转让海洋技术。

(4) **备选案文 A：**关于环境影响评估进程的更多细节应

(a)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b) 采取以下形式：

备选案文 1：建议或准则。

备选案文 2：本文书的一个附件。

(c) 应定期审查这些准则。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5.5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内容

备选案文一：关于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必备内容的细节将在以后阶段制定。

备选案文二：

(1) 如需要根据本文书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应：

(a) **备选案文 A：**说明计划开展的活动；

备选案文 B：说明拟议活动及其目的；

(b) **备选案文 A：**说明可合理替代计划开展的活动的其他活动，包括非行动性替代活动；

备选案文 B：酌情说明可合理替代拟议活动的其他活动和非行动性替代活动；

(c) 说明确定范围工作的结果；

(d) **备选案文 A：**说明计划开展的活动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的影响，包括累积影响和任何跨界影响；

备选案文 B：说明拟议活动及其替代活动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并估计影响的严重程度；

备选案文 C：说明拟议活动及其替代活动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和社会影响，并估计影响的严重程度

备选案文 1：说明被评估的活动是否将有可能对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环境和生物多样性造成重大污染或其他重大和有害的变化；

备选案文 2：审议拟议活动及合理的替代活动可能造成的可合理预见的直接、间接和累积影响；

(e) 说明可能受影响的环境；

(一) 包括说明拟议活动的地点；

- (f) **备选案文 A:** 说明任何社会经济影响;
备选案文 B: 说明任何社会影响;
备选案文 C: 无案文
 - (g) 说明可预计因计划开展的活动而发生的最坏情况;
 - (h) **备选案文 A:** 说明任何避免、预防和减轻影响的措施;
备选案文 B: 说明旨在尽量减少不利环境影响的减缓措施;
备选案文 C: 说明旨在尽量减少不利环境和社会影响的减缓措施;
备选案文 D: 说明旨在预防、减轻或弥补环境影响的备选办法和措施;
备选案文 E: 说明为避免、预防、减轻以及在必要和可能的情况下纠正对海洋环境造成的任何重大污染或重大和有害变化而采取的措施;
 - (i) 说明任何后续行动, 包括任何监测和管理方案;
 - (一) 以及任何进行项目后分析的计划;
 - a. 项目后分析应仅在科学上合理的情况下进行。
 - (二) 补救计划;
 - (j) 不确定性和知识缺口;
 - (k) 一份非技术摘要;
 - (l) 确定报告所载信息的来源;
 - (m) 明确指出预测方法和所依据的假设以及采用的相关环境数据;
 - (n) 为查明环境影响而采用的方法;
 - (o) 环境管理计划, 包括应急计划, 以应对影响海洋环境的事件;
 - (p) 提议者的环境记录;
 - (q) 审查活动的业务计划。
- (2) 上述清单可按照以下程序更新[……]。
- (3) **备选案文 A:** 关于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必备内容的更多细节应
- (a)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制定。
 - (b) 采取本文书附件的形式制定。
 - (c) 应以科学为基础。
 - (d) 应定期对这一准则进行审查。
-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5.6 监测、报告和审查

备选案文一：

- (1) **备选案文 A：**缔约国应根据并遵循《公约》第二〇四至二〇六条，确保对授权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开展的活动所造成的影响进行监测、报告和审查。

备选案文 B：缔约国以及计划开展的活动的提议者应不断监测和监督根据本文书核准的活动造成的影响。

- (2) **备选案文 A：**缔约国应将关于计划在其管辖或控制下开展的活动的定期监测和审查报告提交第[……]部分所规定的科学/技术机构
 - (a) 该机构可要求独立咨询人或专家小组审查根据第[……]款的规定向其提交的报告；
 - (b) 并提交区域主管组织和其他国家，这些组织和国家可分析这些报告，并重点强调违约和缺乏信息的情况或其他不足之处。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3) 第三方或国际机构可就评估和审查提供建议。
- (4) **备选案文 A：**应建立一个非对抗性的协商进程，以便在不诉诸司法或非司法机构的情况下，解决监测和监督方面的争议。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履约]

备选案文一：应通过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以及定期报告、定期评价或审查和个人申诉等监督机制，推动履约。

备选案文二：

- (1) 第[……]部分所规定的履约委员会应审查根据本节提交的报告，以确保相关规定得到执行。
- (2) 第[……]部分所规定的履约委员会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报告工作。
- (3) 如果出现违约的情况，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采取适当措施。

备选案文三：不遵守本部分规定的情况应报告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供其审议。

备选案文四：无案文

[其他国家的参与]

备选案文一：应随时向毗邻沿海国通报根据本文书所核准活动的监测、报告和审查进程。

备选案文二：应向毗邻沿海国通报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各项活动的监测、报告和审查进程并就此与其进行协商。

备选案文三：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各项活动的监测、报告和审查进程中，应积极咨询毗邻沿海国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意见。

5.7 战略环境评估

备选案文一：每一缔约方应确保为其管辖或控制下、影响到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并且达到第[……]款所定门槛/标准的计划和方案进行战略环境评估。

备选案文二：本文书将阐述作为一种环境影响评估进行战略环境评估的规则和条件。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6.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备选案文一：

- (1) 缔约国应直接或通过主管国际组织促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面的合作，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本文书的各项目标。
- (2) 应在多边基础上提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本文书的各项目标。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6.1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目标

[总目标和原则]

备选案文一：

- (1)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
 - (a) 帮助各缔约国，特别是根据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需求帮助它们；
 - (b) 支持本文书的执行；
 - (c) 促进包容和有效地参与根据本文书开展的各项活动；
 - (d) 促进和鼓励发展中国家获得技术和向其转让海洋技术，以实现本文书的各项目标。
- (2) **备选案文 A：**缔约国认识到海洋技术包括生物技术，缔约国获得和相互转让海洋技术是实现本文书各项目标的基本要素，因此承诺为其他缔约国获得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

相关、并且不对环境造成重大损害的海洋技术提供途径和(或)便利，并向其他缔约国转让此种技术。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备选案文二：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

- (a) 促进为可能需要援助和请求提供援助的缔约国提供帮助，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帮助；
- (b) 增加、传播和分享关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知识；
- (c) 根据《公约》第十三和十四部分的规定，发展各缔约国的海洋科学和技术能力；
- (d) 旨在在实现本文书各项目标的过程中加强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协调和协同作用。

[具体目标]

备选案文一：本文书规定的其他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目标包括：

- (1) 发展缔约国以下方面的海洋科学和技术能力，以加快发展中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勘探、开发、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资源；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海洋科学研究；符合本文书规定的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其他活动；
- (2) 发展技术、科学以及研发方案，包括生物技术研究活动；
- (3) 确保发展中国家：
 - (a) 获得因获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资源特别是海洋遗传资源而产生的科学资料并从中受益；
 - (b) 获取海洋遗传资源和海洋科学研究成果并分享由此产生的惠益；
 - (c) 获取原地、异地和由电脑模拟的海洋遗传资源；
 - (d) 拥有与海洋遗传资源和产品、流程和其他工具有关的内部研究能力。
- (4) 制定、实施、监测和管理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任何划区管理工具，包括执行；
- (5) 开展和评价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环境评估。

备选案文二：本文书规定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有助于可能需要并请求提供此种技术的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

- (1) 支持执行关于海洋遗传资源包括惠益分享问题的第[……]部分；
- (2) 对活动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和参与此种评估；

- (3) 采取和参与各种措施，以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途径除其他外包括制定划区管理工具，包括海洋保护区。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国家类别和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⁸

- (1) 缔约国在根据本部分促进合作时，应考虑到下列国家对援助的特殊需要/下列国家的特殊境况/认识到下列国家的特殊境况或特殊情况/充分认识到下列国家的特殊需求：
- (a) 内陆和地理不利的发展中国家；
 - (b) 最不发达国家；
 - (c) 沿海发展中国家；
 - (d) 非洲沿海国家；
 - (e)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f) 中等收入发展中国家；
 - (g) 面临环境挑战的脆弱国家。

- (2) **备选案文一：**缔约国在根据本部分促进合作时，应：

备选案文 A：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特惠待遇。

备选案文 B：在任何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中优先重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备选案文 C：在获取货币和非货币惠益方面，特别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利益。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⁸ 与会者建议，在如何体现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方面，应借鉴下列文书：《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二〇二条、第二六六条、第二六七条和第二六八条；《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第 25 条和第 26 条；《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六条和第二十条；《巴黎协定》第一条；《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第十三条。

6.2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类型和模式

[类型]⁹

备选案文一：

(1)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类型和活动包括：

- (a) 为执行各项规定提供技术支持，包括为数据监测和报告提供技术支持；
- (b) 基础设施；
- (c) 机构能力，包括治理、政策和法律框架和机制；
- (d) 科研能力；
- (e) 知识共享和技术合作；
- (f) 分享信息和技术；
- (g) 信息传播；
- (h) 数据收集和交换；
- (i) 转化为高成效、高效率政策的能力；
- (j) 研究、教育和培训方案，同时考虑到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洋技术转让标准和准则》和国际海底管理局的做法；
- (k) 科学和技术、政策和治理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 (l) 建立区域英才中心；
- (m) 增进各区域机构之间的合作关系，例如南北和南南合作，以及区域海洋组织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之间的合作；
- (n) 指定/设立一个金融机制，以支持活动的开展；
- (o) 在环境影响评估方面提供财政和技术专长及资源，尤其是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p) 海洋科学方面的技术交流及合作；
- (q) 开放存取和广泛传播通过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和“区域”内开展的研究收集的环境和生物信息；

⁹ 与会者建议借鉴下列现有文书来制定宽泛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类别或类型清单：《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六条；海委会《海洋技术转让标准和准则》第 5(8)条；《联合国海洋法公约》附件三；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技术转让国际守则草案；《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第 22(5)(g)条；国际海底管理局开展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 (r) 建立国家和区域科学中心，包括作为数据储存库；
- (s) 与发展中国家的机构建立联合科学研究项目；
- (t) 在科学研究项目和方案中进行协作和国际合作；
- (u) 发展和建立必要的基础设施；
- (v) 海洋科学研究等方面的提高认识和知识共享方案；
- (w) 分享海洋科学知识，并交流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信息；
- (x) 以方便用户的格式提供关于海洋科学及有关海上业务和服务的信息和数据；
- (y) 建立或加强相关国家和区域组织及机构的机构能力；
- (z) 结合海洋遗传资源的获取和利用、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以及环境影响评估的进行，购置必要的设备，以维持并进一步发展研发能力，包括数据管理能力；
- (aa) 分享涉及环境影响评估的信息，包括手册和相关信息的储存库，以分享关于如何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知识和能力、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 (bb) 分享涉及划区管理工具的信息；
- (cc) 制定手册、导则、标准、准则、参考材料；
- (dd) 制定技术标准和规则；
- (ee) 提供采样和方法设备(例如水、地质、生物、化学样本)；
- (ff) 通过专家交流、短期、中期和长期培训以及设立一个全球奖学金基金，开发人力资源和建设个人能力，包括自然和社会科学(基础和和应用科学)方面的人力资源和个人能力；
- (gg) 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参加讲习班、方案或其他相关培训方案提供奖学金或其他补助金，以发展他们的具体能力；
- (hh) 建立训练有素的人力资源网络机制；
- (ii) 专家交流；
- (jj) 协助制定、实施和执行国家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包括国家或区域一级的相关监管、科学和技术要求；
- (kk) 促进获得和采购必要的知识、信息和数据，以供发展中国家的决策者参考；

(ll) 提高人们对海洋所面临的影响到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压力的认识;

(mm) 在海洋科学和技术研究及应用方面提供援助;

(nn) 建立区域技能发展中心;

(oo) 通过共享研发成果分享知识。

(2) **备选案文 A:** 应定期对该清单进行审查、评估和调整,以反映技术进步和创新,并应对和适应各国和各区域不断变化的需要。

备选案文 B: 在本文书生效后,该清单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机构进一步制定。

备选案文 C: 该清单应通过一个审查机制定期更新。

备选案文 D: 该清单应根据与缔约国进行的协商更新。

备选案文 E: 无案文

备选案文二: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特设工作组或附属机构应制定一份指示性、不完全的灵活清单,列入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或宽泛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类别和类型。

备选案文 B: 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制定、更新并定期审查宽泛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类别和类型清单。

备选案文 C: 在本文书生效后,应在区域一级制定一份宽泛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类型清单。

备选案文三: 无案文

[模式]¹⁰

备选案文一: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具体模式、程序和准则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制定和通过,同时借鉴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的《海洋技术转让标准和准则》和其他相关文书。

备选案文二: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按照下文所载模式进行。

(1)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

备选案文 A: 基于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优先事项。

¹⁰ 与会者建议借鉴现有文书来确定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需求,包括《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与会者建议借鉴现有机制,如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作为一个可能在与海洋技术转让和知识产权有关的问题上与其进行协调的机构。

备选案文 B: 满足受益国/区域的具体需求。

备选案文 C: 基于需求，面向国家，基于发展中国家确定的需求，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

备选案文 D: 基于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请求。

(2)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

备选案文 A: 根据具体情况并按照需求评估作出的决定进行。

备选案文 B: 通过区域一级的需求评估机制与某个全球机构协调进行。

备选案文 C: 通过第[……]款所规定的机制进行，以协助缔约国确定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需求。

(3) 已确定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需求和优先事项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咨询机构和决策机构/论坛审查。

(4) 应进行海洋技术转让，以提供适当、可靠、负担得起的、现代环境友好型技术。

(5) 海洋技术转让应以需求为导向，并以透明的方式进行。

(6) **备选案文 A:**

备选案文 1: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通过有利的条款和条件以公平合理的方式进行。

备选案文 2: 海洋科学知识和海洋技术的发展和转让应根据公平合理的条款和条件进行。

备选案文 3: 海洋技术转让应根据公平和最有利的条款进行，包括根据减让和优惠条款进行。

备选案文 4: 海洋技术转让应在自愿和强制性基础上根据公平和最有利的条款进行。

备选案文 B: 海洋技术转让应在自愿基础上根据共同商定的条款和条件进行。

(a) 在进行海洋技术转让时，应适当顾及海洋技术拥有者、供应者和接受者的一切合法利益，除其他外包括其权利和义务。

备选案文 C: 技术转让条款应由供应者和接受者在平等以及自愿性、公平性及合理性以及互惠对等的基础上自由达成。

备选案文 D: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根据“必要条款”协定进行。

(7) 海洋技术转让应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容易获得此种技术，而不是以繁重的报告要求为条件。

(8) **备选案文 A:** 海洋技术转让应考虑到保护知识产权的必要性。

备选案文 B: 根据本文书推广和传播技术应与保护知识产权保持平衡。

备选案文 C: 知识产权不应妨碍根据本文书转让技术。

备选案文 D: 缔约国应在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面尊重知识产权保护。

备选案文 E: 无案文

(9) **备选案文 A:** 缔约国有义务根据本文书的规定，在适当和可行的情况下也在区域、次区域和双边级别上，在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面进行合作，目的包括为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确定适当的资金。

备选案文 B: 缔约国应在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而进行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面进行合作，包括为此与毗邻沿海国进行强制性协商，与缔约国和非缔约国进行协商。

备选案文 C: 在促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时，缔约国应根据《公约》第十四部分，包括第二六六条，进行合作。

(10) 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应通过加强各级合作进行，包括：

- (a) 南北和南南合作，以及与掌握具体专长的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
- (b) 南北、南南和三角合作，以及与工业和(或)私营部门的合作；
- (c) 与包括相关全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内的各利益攸关方的协商关系。

(11) 能力建设措施应向缔约国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开放，比如民间社会组织、土著人民团体和当地社区、其他非国家行为体和传统知识的拥有者。

[信息交换机制]¹¹

备选案文一： 信息交换机制的职能应在本文书生效后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制定。

备选案文二：

(1) 第[……]部分所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应：

- (a) 提供获取信息的途径，并评价、公布和传播信息；

¹¹ 与会者建议在信息交换机制的可能职能方面借鉴下列现有机制：《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下的生物安全信息交换中心；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提交大会第 69/292 号决议所设筹备委员会的临时报告。

- (b) 就正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开展的活动、方案和项目，包括为在本文书涵盖的活动中发展技能而进行的能力建设相关活动、方案和项目，提供集中获取和分享信息的途径；
 - (c) 制定并订立保护环境的议定书或行为守则或准则；
 - (d) 促进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方面遵守规定、具有透明度；
 - (e) 提供一个信托基金，以保证公正和具体的惠益分享；
 - (f) 提供一个基线数据中央储存库，作为良好做法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在线汇编；
 - (g) 允许根据具体情况请求提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 (h) 对能力建设需求和可提供的支助进行匹配；
 - (i) 开展具体活动，加强和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和与这些国家的信息共享；
 - (j) 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协助扩大信息交换机制提供办法；
 - (k) 对技术转让提供者进行匹配，并提供获取有关专门技能和专长的途径；
 - (l) 对资金来源和寻求获得资金者进行匹配；
 - (m) 为评估与本文书各项目标有关的需求提供支助和咨询意见；
 - (n) 促进伙伴关系、区域合作；加大力度参与科学研究和培训；
 - (o) 收集和传播有关缔约国的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项目和发展中国家参与机会的详情。
- (2) 信息交换机制应为获取下列信息提供集中、开放的途径：
- (a) 方便地获得海洋技术、知识和资金的机会；
 - (b) 能力建设；
 - (c) 相关传统知识；
 - (d) 与海洋技术转让有关的项目或举措的机会；
 - (e) 可供在不同海洋科学学科转让的海洋科学和技术资料和数据的来源、可取得性和费用；
 - (f) 提供实验室设施、设备以及研究和培训机会的海洋研究所名录；
 - (g) 研究合作机会；
 - (h) 全球、区域和次区域级别的海上研究机会；

- (i) 环境信息；
- (j) 管理方面的最佳做法；
- (k) 提供海洋科学领域助学金和设施的大学和其他组织；
- (l) 全球、区域和次区域级别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班，特别是提供财政支助的那些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班；
- (m) 关于海洋技术转让和海洋科学研究的国家、次区域和(或)区域规则和条例研究和判例法研究；
- (n) 有意以捐助者身份参与海洋技术转让的政府、非政府或私营实体名单。此种名单应包括以下信息：联络协调人、地址、主管领域、将要转让的物项以及转让费用和条件；
- (o) 可提供科学和技术援助的现有专家/专业人员名单；
- (p) 拥有对有关区域具有重要科学意义的信息、经验和技术专长的国家、次区域和(或)区域协定、机构和中心；
- (q) 可能相关和信息化的其他现有数据库或储存库。

6.3 供资

备选案文一：

- (1) 支持本文书规定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资金应当是充足、容易获得、可持续和可预测的。
- (2) 支持本文书规定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资金应当：
 - 备选案文 A：** 包括自愿性资金和强制性资金这两种。
 - 备选案文 B：** 是强制性的。
 - 备选案文 C：** 是自愿性的。
- (3) 资金应通过以下来源提供：
 - (a) 现有私人 and 公共来源，包括官方发展援助；
 - (b) 全球和区域文书规定的现有供资机制；¹²
 - (c) 公私合作伙伴关系。

¹² 与会者建议借鉴现有机制，比如：国际海底管理局的捐赠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全球契约基金；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生物多样性公约》；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的机制；地中海海洋保护区可持续融资协会主持的信托基金。

(4) 除了第[……]款所述现有相关机制外，供资机制还应包括：

备选案文 A： 第[……]款所规定的自愿信托基金，旨在便利发展中国家代表参加本文书下所设机构的会议。

备选案文 B： 特别基金，包括：(a) 业务基金；(b) 捐赠基金；(c) 应急基金；(d) 恢复基金/赔偿责任基金。

备选案文 1：以及自愿信托基金。

(a) 特别基金应：

- (一) 促进有意义的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项目；
- (二) 促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b) 业务基金应：

- (一) 资助发展中缔约国参与本文书的各项进程；
- (二) 协助发展中国家执行本文书，包括为此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 (三) 资助能力建设活动；
- (四) 资助技术转让相关活动和方案，包括培训；
- (五) 支持传统知识拥有者在当地社区、包括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内区域开展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方案；
- (六) 支持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公开协商。

a. 业务基金的资金应通过以下途径提供：

(1) 备选案文 1：强制性来源，包括

- 缔约国的缴款以及为开发或利用海洋遗传资源而支付的特许权使用费和分阶段支付的款项/因惠益分享而支付的款项；
- 作为获取和利用海洋遗传资源的条件而支付的款项，在环境影响评估的核准过程中支付的保险费，此外还包括费用回收、各种收费和罚款以及其他强制性付款途径；

备选案文 2：无案文

- (2) 缔约国、非缔约国、国际金融机构、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自然人和法人的自愿捐款；
- (3) 捐赠基金；
- (4) 全球环境基金和绿色气候基金等其他现有金融机制。

b. 业务基金应通过以下方式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

- (1) 规定在基金中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划拨具体款项；
- (2) 规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程序，该程序配有申请前流程，随后应触发一种协助编写所要求的申请书的机制。这一程序应当明确、简单和易于采用。

(c) 捐赠基金应通过缔约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最初捐款以及进一步自愿捐款供资，并应[……]。

(d) 应急基金应[……]。

(e) (一) 如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发生污染或其海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遭受其他破坏性影响，应利用恢复/赔偿责任基金资助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包括其自然环境)的恢复和(或)生态恢复；

(二) 希望参与勘探和开发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私营实体须向该基金缴款。

备选案文 C：无案文

(5) 根据本部分规定提供的资金应面向以下国家：

备选案文 A：发展中国家，同时考虑到内陆和地理不利的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非洲沿海国家对援助的需求，以及中等收入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具体发展挑战。

备选案文 B：发展中国家，同时考虑到内陆和地理不利的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非洲沿海国家对援助的需求，以及中等收入发展中国家和面临环境挑战的脆弱国家面临的具体发展挑战。

备选案文 C：主要是发展中国家，并优先重视境况特殊的国家，如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a) 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包括传统知识拥有者。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6.4 监测和审查

备选案文一：

(1) 应对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进行监测和审查，以便定期：

(a) **备选案文 A：**审查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需求和优先事项；

备选案文 B: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求是否正得到满足, 是否有必要改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充分履行其义务并公平地利用它们的权利;

备选案文 C: 评估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需求;

- (b) 衡量客观的绩效指标;
 - (c) 审查所需要、已提供和已调动的支助, 以及在满足这些需求方面存在的差距;
 - (d) 评估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工作是否成功, 实现本文书规定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目标;
 - (e) 结合后续活动建议审查成果分析;
 - (f) 审查进展情况和交付的产出、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的成效、面临的挑战和建议的前进方向。
- (2) 审查进程应包括参与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进程的所有相关行为体。
- (3) 缔约国可在自愿基础上以透明和全面的方式定期汇报其提供和收到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备选案文 A: 汇报工作应通过缔约国和(或)区域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定期提交全面的自愿报告的形式完成, 这些报告可公开查阅。

备选案文 1: 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出报告的要求应予以精简, 不应繁重。

备选案文 B: 审查和监测程序的细节应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确定。

- (4) 对根据本文书的规定开展的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的监测和审查应:

备选案文 A: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监测和审查委员会进行。

备选案文 B: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和第[……]部分所规定的审查会议进行。

备选案文 C: 由第[……]部分所规定的、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汇报工作的咨询机构进行。

备选案文 D: 由各缔约国的专家组成的、应向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汇报工作的审计小组进行。

备选案文 E: 与缔约国和区域机构协商进行。

备选案文 F: 由区域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协调。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四. 体制安排¹³

1. 决策机构/论坛

(1) 备选案文一：

备选案文 A： 兹设立缔约方会议/缔约国会议，作为本文书的决策机构/论坛。

备选案文 B： 兹指定[……]为本文书的缔约方会议/缔约国会议，并且应当为本文书的决策机构/论坛。

备选案文二：

(a) 兹成立大会和理事会，作为本文书决策机构/论坛的主要机构。

(b) 大会应由所有缔约国组成。

(c) 理事会应由决策机构/论坛的当选成员组成。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2) 备选案文一：决策机构/论坛应履行以下职能：

(a) 通过其议事规则；

(b) 审查本文书的执行情况；

(c) 交流与本文书的执行相关的信息；

(d) 促进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所作的各种努力协调一致；

(e) 促进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适当政策和措施的统一；

(f) 促进合作与协调，包括与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进行合作与协调，以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生物多样性，

备选案文 A： 包括为此制定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间的合作与协调流程；

备选案文 B： 包括为此与现有方案开展合作方案；

(g) **备选案文 A：** 贯彻执行各项规定，并跟踪在实现全球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¹³ 与会者建议在制定关于体制安排的各项规定时，考虑下列机构和框架的结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国际海底管理局；国际海事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也有与会者建议利用现有机构，比如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海底管理局。

- (h) 就本文书的执行作出决定并提出建议；
- (i) **备选案文 A：**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设立履行其职能所需的附属机构；
备选案文 B：设立并协调特设工作组或委员会，包括与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及相关科学和技术机构协调；
- (j) **备选案文 A：**监测和审查；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k) **备选案文 A：**在违约案件中代表缔约国提起诉讼；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l) 根据科学/技术机构的建议，为原地获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洋遗传资源制定规则和程序。它还应与其他相关文书所设机构协调及合作；
- (m) 制定标准，审查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
- (n) 接收和审议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就其指定的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提出的报告；
- (o) 审查科学/技术机构就环境影响评估提出的建议；
- (p) 根据科学/技术机构的建议，就环境影响评估作出决定；
- (q) 接收缔约国就环境影响评估提出的报告；
- (r) 详细阐述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类型和模式；
- (s) 确定对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的需求；
- (t) 起草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活动监测和审查程序，并进行监测和审查；
- (u) 监测和审查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 (v) 履行本文书确定的其他职能。

备选案文二：无案文

- (3) **备选案文 A：**第[……]款所规定的理事会应履行下列职能：
 - (a) 根据本文书的规定制定政策、标准和规则；
 - (b) 设立履行其职能所需的常设和非常设委员会。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2. 科学/技术机构

(1) **备选案文一：**兹设立科学/技术机构/委员会/特设科学和技术机构/独立科学专家库。

- (a) 它应由来自不同区域的独立专家组成，包括来自现有科学机构的独立专家。
- (b) 其组成应确保该机构/委员会/特设科学和技术机构/独立科学专家库包括多学科领域的各种专长。
- (c) 该机构/委员会/特设科学和技术机构/独立科学专家库的组成应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

备选案文二：海洋环境保护的科学方面联合专家组等现有安排应履行科学和技术咨询职能。

备选案文三：无案文

(2) **备选案文一：**该科学/技术机构/委员会/特设科学和技术机构/独立科学专家库应：

- (a) 为决策机构/论坛提供科学和技术咨询意见；
- (b) 具有就海洋遗传资源、包括就惠益分享问题提供咨询的职能；
- (c) 拟订惠益分享机制；
- (d) **备选案文 A：**监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遗传资源的利用；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e) **备选案文 A：**具有就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提出建议的职能，包括在以下方面：

- (一) 制定标准和审查；
- (二) 评估提案；
- (三) 监测和审查各种措施；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f) 制定环境影响评估准则；
- (g) **备选案文 A：**就环境影响评估向决策机构/论坛提出建议；

备选案文 B：无案文

- (h) 审议环境影响评估标准，以确保与本文书的要求一致；
- (i) 确定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创新型、高效率和最新工艺水平技术和专门技能；

- (j) 就如何促进海洋技术的发展和转让提供咨询意见；
- (k) 评估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措施和(或)方案的实施成效，包括为此评估能力差距是否正在减少；
- (l) 与区域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或区域需求评估机制合作；
- (m) 拟订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案；
- (n) 履行决策机构/论坛可能确定的或本文书可能指派给它的其他职能。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3. 其他附属机构

备选案文一：

- (1) 兹设立一个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特设工作组，负责根据科学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在根据第[……]部分所设协商和评估进程中收到的资料，审查根据第[……]部分指定的措施。
- (2) 兹设立一个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
- (3) 兹设立一个获取和惠益分享机制，以监管海洋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
- (4) 兹设立区域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委员会，以便：(a) 协调活动；(b) 在相关和适当的情况下，探讨是否可能与现有区域或次区域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机制合并或联合；(c) 在可行的情况下，建立区域能力和技术需求评估机制。
- (5) 兹设立一个咨询机构。
- (6) 兹设立一个执行委员会，以促进遵守本文书及其中规定的各项措施。
- (7) 兹设立一个履约委员会，以审查各项措施的遵守情况，并就在违约情况下应采取的措施提出建议。
- (8) 兹设立一个监测和审查委员会。
- (9) 兹设立一个法律委员会，以便向决策机构/论坛提供咨询意见。
- (10) **备选案文 A：** 兹设立一个金融机制，以协助执行本文书。

备选案文 B： 兹设立一个财务委员会，以监督第[……]部分所规定的基金。该委员会应定期向决策机构/论坛提出报告。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

4. 秘书处

- (1) **备选案文一：** 兹设立一个秘书处。

备选案文二： 决策机构/论坛应从已经表示愿意执行本文书规定的秘书处职能的现有合格国际组织之中指定某一组织作为秘书处。

备选案文三： 本文书的秘书处职能应由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履行。

- (2) **备选案文一：** 在不损害本文书明确规定的现有相关全球、区域和部门机构的职能的情况下，秘书处应：

- (a) 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
- (b) 应缔约国要求，就与本文书执行有关的事项以及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有关的事态发展向缔约国提出报告；
- (c) 召开决策机构/论坛以及决策机构/论坛可能设立的其他机构的会议并为会议提供服务；
- (d) 分发关于本文书执行情况的资料；
- (e) 确保与其他有关国际机构的秘书处的必要协调；
- (f) 按照决策机构/论坛授予的任务，协助执行本文书；
- (g) 管理信息交换机制以及作为第[……]部分设立的基金的一部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基金；
- (h) 协调有关提案的协商以及就包括海洋保护区在内的划区管理工具等措施与相关组织进行的协商；
- (i) 为环境影响评估的目的，协调与计划开展的活动的提议者的协商；
- (j) 在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方面发挥促进作用，包括作为协调机制；
- (k) 主办第[……]部分所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
- (l) 履行本文书明确规定的其他秘书处职能以及决策机构/论坛可能确定的其他职能。

备选案文二： 秘书处应召开第[……]部分所规定的审查会议。

备选案文三： 无案文

五. 信息交换机制¹⁴

备选案文一：第[……]部分所规定的决策机构/论坛应在其第一次会议上确定如何设立一个信息交换机制。

备选案文二：

- (1) 兹设立一个信息交换机制，以履行本文书所列的各项职能。
- (2) 信息交换机制应包括一个开放使用的网上平台，提供中央信息储存库和信息交流工具，可实现集中访问和信息共享。
 - (a) 并且包括相关领域的专家和从业人员网络。
 - (b) 还包括：
 - (一)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 (二) 基线数据/资料；
 - (三) 良好做法数据库；
 - (四) 对作出与环境影响评估有关的决定的原因以及如何已经考虑到环境问题的说明；
 - (五) 缔约国关于环境影响评估的政策、准则和技术方法；
 - (六) 关于环境影响评估的准则和技术方法；
 - (七) 环境影响评估方面的国际专家网络/名册。
- (3) 除第[……]部分所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的职能，信息交换机制应作为一个平台，供缔约国：
 - (a) 获得、评价、公布和传播关于环境影响评估的信息；
 - (b) 应请求并根据具体情况为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提供备选方案；
 - (c) 促进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
 - (d) 提供获得相关经验和专门技能的途径；
 - (e) 促进提高透明度；
 - (f) 针对环境影响评估跟踪累积影响；
 - (g) 说明计划开展的与环境影响评估有关的活动将在哪些区域进行；

¹⁴ 与会者建议，在制定本文书规定的信息交换机制的职能和模式时，应考虑到现有机构和框架，包括：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的海洋生物地理信息系统和《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准则》；国际海底管理局；《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及技术需求评估；全球环境基金；粮农组织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太平洋岛屿国家和领土环境影响评估指导方针。

- (h) 促进国际合作与协作；
- (i) 交流环境影响评估方面的最佳做法。
- (4) 应适当顾及根据本文书提供的信息的保密性。
- (5) 信息交换机制应：
 - (a) 与现有相关全球、区域、次区域、国家和部门信息交换机制及其他储存库建立联系；
备选案文 A： 以及文献集和基因库；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 (b) 与私营和非政府信息交流平台建立联系；
 - (c) 在全球机制下设立区域和次区域机制时，酌情利用现有区域和次区域信息交换机构。
- (6) 信息交换机制应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境况，提供简化的利用途径，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在不面临过多障碍或行政负担的情况下利用机制，介绍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与这些国家一起促进信息共享和传播的活动，并规定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制定具体方案。
- (7) 信息交换机制应由：
 - 备选案文 A：** 第[……]部分所规定的秘书处管理。
 - 备选案文 B：** 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与包括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事组织在内的相关机构联合管理，并参考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的《海洋技术转让标准和准则》。
- (8) **备选案文 A：** 信息交换机制应协助管理第[……]部分所规定的基金。
备选案文 B： 无案文

六. 审查

备选案文一： 自本文书生效之日起[……]年后，联合国秘书长应召开一次会议，以评估本文书在确保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方面的成效。

备选案文二： 无案文